

全国托育服务与管理职业教育集团文件

职教集团发〔2023〕3号

关于组织推荐 2023 年全国职业院校托育职业技能校际邀请赛专家、裁判员、监督仲裁员的通知

各成员单位：

为进一步确保 2023 年全国职业院校托育职业技能校际邀请赛（以下简称“大赛”）办赛质量，做好专家、裁判员、监督仲裁员管理工作，依据《大赛专家和裁判工作管理办法》《大赛赛项监督与仲裁工作管理办法》，现启动大赛专家、裁判员、监督仲裁员推荐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专家遴选工作

（一）专家工作

遵守大赛制度，服从大赛执委会的安排，承担以下任务：

1. 赛项技术层面的整体设计和竞赛任务设计。
2. 赛项规程制定、赛题编制和验证。
3. 赛项技术平台标准制定、设备遴选和验收。
4. 赛项场地设计、场次安排、设备布局和赛场验收。
5. 赛项裁判培训、技术说明和咨询答疑（不影响或干扰裁判独立履行职责）。

6. 赛项比赛期间技术指导、赛场安全督导。
7. 赛项技术点评和竞赛成绩分析。
8. 赛项宣传方案设计、竞赛资源开发与成果转化方案设计与验收。
9. 接受大赛执委会、赛项执委会的领导，完成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（二）专家遴选基本条件

1. 热爱本职工作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心理素质，坚持原则，作风正派，认真负责，廉洁公正。
2. 在托育及相关专业领域有较深造诣，须熟悉托育相关行业技术标准和专业教学标准，熟悉职业教育和竞赛工作，专家组成员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(含高级技师职业资格)或相关领域具有博士学位。
3. 有较强的组织领导、工作协调和语言文字表达能力。
4. 自觉遵守《大赛专家与裁判工作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章制度。
5. 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，身体健康，无任何违法违纪记录，本人自愿，能在规定时间内参与专家组工作，并按要求完成指定任务。

二、裁判遴选工作

（一）裁判工作

根据工作需要，裁判组由加密裁判、现场裁判、评分裁判和裁判长共同组成。

加密裁判。负责组织参赛队伍（选手）抽签并对参赛队伍（选手）的信息进行加密、解密。加密裁判不得参与评分

工作。

现场裁判。按规定维护赛场纪律，按操作规范做好赛场记录，填写赛场情况记录表。对参赛队伍（选手）的现场及环境安全负责。

评分裁判。负责对参赛队伍（选手）的技能展示、操作规范-和竞赛作品等按赛项评分标准进行评定。

裁判组成员须根据赛项筹委会和赛项专家组的要求和安排，参加赛前培训，认真学习赛项竞赛规程，熟悉比赛规则、注意事项、技术装备和评分方式，统一执裁标准，提高执裁水平。

裁判在工作期间应严格履行裁判工作管理规定，认真填写《大赛裁判工作手册》，该手册与《大赛专家工作手册》于赛项闭幕当日一同移交承办校封存，以备赛后检查。

（二）裁判遴选基本条件

1. 热爱本职工作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心理素质，严守竞赛纪律，服从组织安排，责任心强。

2. 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(含技师职业资格)。

3. 具有省级或行业职业技能竞赛执裁经验，熟悉赛项所涉及职业的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熟悉相关专业教学标准。

4. 从事赛项所涉及专业(职业)相关工作5年及以上，具有丰富的考评工作经验，能够独立进行评判和评价工作，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临场应变能力。

5. 自觉遵守《大赛专家与裁判工作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章制度。

6. 在职且年龄一般不超过65周岁，身体健康，无任何

违法违规记录，本人自愿，且获得工作单位支持，能在规定时间内参与裁判组工作，并按要求完成指定任务。

三、监督仲裁员遴选工作

（一）监督仲裁员工作

1. 在大赛执委会领导下，对大赛筹备组织工作全程现场监督。监督内容包括竞比赛场地和设施的布置、廉洁办赛、选手抽签加密、裁判培训、竞赛组织、赛项应急预案、成绩评判及成绩复核与发布、申诉仲裁等。

2. 监督只对程序与过程监督，不得参与具体赛事组织活动及裁判工作，但监督仲裁人员必须在比赛现场。

3. 熟悉本赛项相关竞赛规程规则，掌握赛事动态及进展情况。

4. 处理各参赛队的书面申诉，对受理的申诉进行深入调查，作出客观公正的集体仲裁。

5. 对竞赛过程中违规现象及时向赛项执委会提出改正建议，同时留取监督过程资料。

（二）监督仲裁员基本条件

1.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操守，遵纪守法、作风正派、工作负责、原则性强。

2. 熟悉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，熟悉大赛政策与制度，具有与赛项同领域的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(含高级技师职业资格)，或为教育行政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的管理人员，具备赛项监督仲裁所需的沟通与组织管理能力，能够独立开展工作，具有监督仲裁工作经历及经验者，优先考虑。

3. 自觉遵守《大赛赛项监督与仲裁工作管理办法》等相

关规章制度。

4. 在职且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，身体健康，无任何违法违规记录，本人自愿，且获得工作单位支持，能在规定时间内参与监督仲裁组工作，并按要求完成指定任务。

四、推荐程序

1. 各单位请于 4 月 28 日 14:00 前将汇总表（附件 1）及各赛项专家、裁判员、监督仲裁员个人申报表（附件 2）电子版发至 huangjian@fsig.com.cn。

2. 赛项筹委会根据各单位申报情况，将人员名单提交集团秘书处经常务理事会审议确定人员名单。

3. 竞赛办公室赛项筹委会审核结果，抽取、确定专家、裁判、监督仲裁员名单，名单按姓氏笔画排名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1. 每个单位原则上推荐专家不多于 3 人、裁判不多于 3 人、监督仲裁员不多于 2 人。

2. 大赛组委会、大赛执委会和推荐单位对专家、裁判、监督仲裁员信息严格保密，未经允许，严禁任何人泄露和使用专家信息。

联系人：黄建 010-63135098

全国托育服务与管理职业教育集团

2023 年 4 月 18 日

附件 1

专家/裁判员/监督仲裁员推荐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：

联系人：

电话：

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推荐职务	专业领域	专业技术职称（职业资格等级）	职务	手机	备注（相关资历）
1			专家					
2			专家					
3			裁判员					
4			裁判员					
5			监督仲裁员					

附件 2:

专家/裁判员/监督仲裁员推荐表(样表)

推荐单位				(请贴照片)
姓名		性别		
工作单位				
单位所在地		年龄		
专业领域				
行政职务		专业技术职务		
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	
主要教研科研成果				
近年参与技能竞赛活动情况				
所在单位意见:		推荐单位意见:		
名称 (盖章) 年 月 日		名称 (盖章) 年 月 日		